

路加福音研讀

第64課：面對誹謗

(路加福音十一：14-23)

14.	耶穌趕出一個使人成為啞巴的鬼，鬼出去了，啞巴就說出話來；眾人都很驚訝。
15.	其中卻有人說：「他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。」
16.	又有人試探耶穌，向祂求天上的神蹟。
17.	祂知道他們的意念，就對他們說：「一國自相紛爭，必定荒蕪；一家自相紛爭，就必敗落。
18.	撒但若自相紛爭，他的國怎能立得住呢？因為你們說我是靠著別西卜趕鬼。
19.	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，你們的子弟趕鬼又靠著誰呢？這樣，他們要作你們的判官。

20.	我若靠著上帝的能力趕鬼，那麼，上帝的國就已臨到你們了。
21.	壯士全副武裝，看守自己的住宅，他所有的都很安全；
22.	但有一個比他更強的來攻擊他，並且戰勝了他，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，又分了他的掠物。
23.	不跟我一起的，就是反對我；不與我一起收聚的，就是在拆毀。

引言

面對惡言誹謗，誣告，真是苦不堪言。在羅省一間教會，他們的執事收到一封信，是一位女會友投訴，說該教會牧師與她有不尋常關係，是因她無知受騙，她又聲言揭發此事，乃是要保障教會其他女會友不會受他傷害。執事會接到此信，並展開調

查，風聲洩漏，不少會友為這姊妹受騙感到非常氣憤，這位牧師結果要辭職，並因此事令他聲名狼藉，不能再當牧師。經過了23年，這位牧師收到該位女會友一封道歉信，承認23年前因她某些原因非常憎恨這位牧師，就用這惡毒的方法來中傷他，誣告他，可憐這位牧師就此受到極大的折磨。

面對如此的誹謗，我們當如何回應呢？有些人要極力維護自己的清白，不惜花一生的積蓄打官司，有些人置諸不理，以為愈理愈亂，公道自在人心；神是知道一切的，最好還是緘默不理，究竟那一種應對是上策呢？

路加十一:14-54提到耶穌在上耶路撒冷之旅途中，遇到不同的人身攻擊，質疑及挑戰。

十一：14-26	耶穌被誣告靠鬼王趕鬼，他們質疑耶穌權柄的來源。
十一：27-28	對耶穌神學的質疑。
十一：29-32	對耶穌挑戰，要求祂行神蹟。

我們就要看看耶穌面對這些，祂的回應是什麼？

(一) 做好事，無好結果？：(v.14-15)

14.	耶穌趕出一個使人成為啞巴的鬼，鬼出去了，啞巴就說出話來；眾人都很驚訝。
15.	其中卻有人說：「他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。」

16.	又有人試探耶穌，向祂求天上的神蹟。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1)	<p>很明顯，耶穌做了一個神蹟，叫啞巴鬼趕走，以致這人可以說話。我們特別要留意，「神蹟」一字，希臘文是 Semeion, 這個字本來的意思是「標記」(Sign), 就如在男廁門有一個牌，是一個男仕樣子的，表示這是一個男廁；這個男仕像便是 Semeion了，所以聖經所謂「神蹟」，其重要不再它「超自然的元素」，而是表明一個信息的標記。</p> <p>當耶穌出來傳道的時候，路加四：18-21有這樣的記載，祂引用以賽亞書六十一：1-2，說明當彌賽亞來的時候，</p>
----	---

是有不少 signs (標記) 去說明；這些標記就是：被傷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受壓的得自由。跟著耶穌說：「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！」換言之，這些神蹟，是天國降臨，彌賽亞來的癥兆，所有神蹟都是指向耶穌要成就的救恩。換言之，這些神蹟，都是天國降臨，彌賽亞來到的癥兆，所以在路加十一：29 耶穌說：「除了約拿的神蹟，再沒有神蹟給你們看！」所謂「約拿的神蹟」是指耶穌的死與復活，所有神蹟都是指向耶穌的死與復活，這正是路加的意思。

- 2) 同一個神蹟，我們却看到有不同的回應
- v.14 「眾人都驚訝」。「驚

訝」一字，亦可譯作「希奇」，希臘文是 *thaumazo*，這個字是解作「看到一些不尋常的事而覺得驚訝」，路加很喜歡這個字來形容人對耶穌行神蹟後的反應，如平靜風浪（八：25）醫好那個發羊吊的孩子（九：43），他們肉眼是看到，並且希奇，但他們的心眼却未能看到，所以不明白這神蹟給他們的信息！

- 另一個回應是 v.15 「其中却有人說：他是靠鬼王別西卜趕鬼

的。」這明顯是惡意中傷，誹謗。
耶穌做了一件好事，醫好了這個人，但換來的却是惡意中傷，令人感到氣憤不安！

究竟別西卜是何方神聖，這個字的根源無從稽考，有些人以為是指舊約外邦人「巴力西卜」（列王紀下—：2-3），但亦有學者以為「西卜」來自希伯來文 zebul（居所，殿宇）一字的譯音，而別西卜亦可能是迦南人所敬拜的巴力神。但無論如何，別西卜是眾鬼神中至尊崇的地位，所以路加稱牠為「鬼王」或可

譯作鬼神的統治者。

然而，這些人是挑戰耶穌是憑什麼權柄趕鬼。「趕鬼」「醫病」「神蹟」都是超自然的事，所以一定不是出於人的世界，因為人的世界是不能做到的，所以一定是另一個世界。那中傷者則以為耶穌趕鬼的權柄是來自撒但的國度，來自鬼王，而非來自神。在耶穌的答辯中，就用二個國度：神的國度與撒但的國度來辯解！

v.16我們看到第三個反應：是挑戰和質

疑。「**又有人試探耶穌，要祂顯個來自天上的神蹟。**」他們要耶穌行多些神蹟來證明祂是來自神的國度，而非撒但的國度。

如果我比較這段經文與魔鬼試探耶穌，其實都是一樣模式的：

「如果你是神的兒子，你就……」

這是挑戰耶穌的身份，權柄。在此，他們的訴求更進一步，不但控告耶穌不是神的兒子，更指斥祂是撒但的使者。

(二) 耶穌的回應 : (v.17-20)

17.	祂知道他們的意念，就對他們說：「一國自相紛爭，必定荒蕪；一家自相紛爭，就必敗落。」
18.	撒但若自相紛爭，他的國怎能立得住呢？因為你們說我是靠著別西卜趕鬼。
19.	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，你們的子弟趕鬼又靠著誰呢？這樣，他們要作你們的判官。
20.	我若靠著上帝的能力趕鬼，那麼，上帝的國就已臨到你們了。

1)	通常當我們被人惡意誹謗，我們會感到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憤怒，並要維護我們的名譽；為自己申辯。或更有甚者，訴諸於法律訴訟，告他誹謗。又或是不理會，因為知道這也沒用。

但耶穌却非如此，我們看看祂的回應，非常有趣。首先，耶穌與他們講道理，從邏輯思維角度去看整件事，並指出他們的謬誤，祂首先把自己站在他們的立場上看：假若祂真的是從鬼王那兒獲得權柄趕鬼，這說法是多荒謬；多麼不合邏輯；不合理，鬼王又怎會賜耶穌權柄去打擊自己手下，如此撒但的國度便分裂！

2) v.17 耶穌說：「凡一國自相分爭， 就成為荒場， 凡一家自相分爭， 就必敗落。」

耶穌引用了當時一個非常流行的觀念：就是「合一」的觀念， 無論是希臘的 Plato, 羅馬哲學家， 猶太哲學家 Philo, Josephus 都同樣強調合一是國家興衰的重要關鍵。 於是耶穌便引用了當時一個公認的課題， 來與他們講道理， 凡一國自相分爭， 必致敗落。

然後， 耶穌一連用了三個「假如....」來應用這道理：

❖v.18 「若撒但自相分爭， 牠的國怎能

站得住呢？」因為他們誣告耶穌是靠別西卜趕鬼，而「**鬼**」是撒但的爪牙，撒但的差役，這豈不是「鬼打鬼」？撒但怎會如此蠢要自己的國度敗落呢？由此看來，你們的誹謗是何等不合理和荒謬！

❖我們再看第二個「假如」。v.19「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，你們的子弟趕鬼又靠著誰呢？這樣，他們就要斷定你們的是非」，這句話有幾個難明的問題：

➤ 你們的子弟是指誰呢？是指猶太人嗎？

➤ 如果是猶太人，他們是否能夠以神的能力趕鬼呢？

➤ 他們又怎樣可以「斷定你們的是非呢？」

首先，我們看看誰是「你們的子弟」？

很明顯，耶穌在此分了三組人：

I.	我們：	耶穌和祂的門徒。
II.	你們：	誹謗耶穌的猶太人。
III.	他們：	你們的子弟。

所以，我們可以肯定，你們的子弟不是耶穌的門徒。若非，一定是指猶太人了。「子弟」= 某一派門下的子弟，正如馬太十二：24告訴我們，他們就是法利賽人，但我們會問道：「這些法利賽人難道可以憑神的能力趕鬼嗎？」如果我們再看清楚這句話的意思，我們便了解到耶穌並沒有直接提到他們是憑神的能力去趕鬼。其實，耶穌的意思是：他們以為他們相信有趕鬼的能力（使徒行傳十九：13），他們又相信這些能力是從上帝來的，他們聲稱有此能力，但並不等如他們有此能力。

所以，如果他們誹告耶穌是靠鬼王趕

鬼，而非靠上帝趕鬼，那麼法利賽人稱他們能趕鬼，豈不是他們同樣是靠鬼王趕鬼。如果他們相信趕鬼的能力只有是來自神，那麼他們控告耶穌，誹謗耶穌的理據就不能成立了！所以耶穌說：「他們要作你們的判官」，意思是這些子弟的信念，相信趕鬼的能力是來自神，就判定了他的誹謗是荒謬之極了！

所以，我們說，耶穌是與他們講道理！

3) 然而，耶穌却不只是用邏輯來指出他們的謬誤，祂還藉此機會向他們講述一個非常重要的真理。

v.20 「我若靠著神的能力趕鬼，那麼，神的國已臨到你們了！」

耶穌是趁著他們誹謗耶穌的場景，來宣告一個非常重要的信息：「祂是從神那兒來的，而且因著祂的來臨，神的國已臨到你們中間了！」

「**我若靠神的能力趕鬼**」，原文是「我靠上帝的指頭趕鬼」，這是指到神的權柄，大能，祂只憑著祂的指頭，便輕而易舉戰勝撒但，你們就知道天國臨近了！已經到了！因為神蹟是一個 Sign，這個 Sign 是要表明一件事，天國已經來臨了，彌賽亞已經到了，耶穌就是那位彌賽亞！

	<p>所以我們看到一件非常有趣的事， 當猶太人要誹謗耶穌， 祂不但用 logic 及道理解釋， 自辯， 指出他們的錯誤， 但祂更打蛇隨棍上， 連消帶打， 趁此機會， 講出一個非常重要的信息 — 福音， 祂竟然可以把握這機會， 轉守為攻， 這正是耶穌的智慧！</p>
--	---

(三) 作出抉擇 : (v.21-33)

1)	最後， 我們看看 v.21-23
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v.21 壯士全副武裝，看守自己的住宅，他所有的都很安全；

v.22 但有一個比他更強的來攻擊他，並且戰勝了他，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，又分了他的掠物。

v.23 不跟我一起的，就是反對我；不與我一起收聚的，就是在拆毀。

究竟這比喻是什麼意思呢？為什麼耶穌在此講了這比喻？

首先，我們看看這個比喻的意思，這裏所謂「壯士」是指「撒但」，在猶太文獻中，如 Paris Magical Papyrlis 就以「壯士」一詞來形容撒但，在猶太普及文學中，這是常見的；撒但被形容為一

個強壯的鬼， 穿起全副武裝爭戰， 而耶穌就是用猶太人常見的一幅圖畫來形容撒但。

v.22告訴我們， 「有一個比他更強壯的來到， 勝過他， 奪去他的盔甲， 分了他的贓物。」 這幅圖畫是引自舊約聖經以賽亞書49：25「耶和華如此說：就是勇士所擄掠的， 也可以奪回， 強暴人(壯士)所搶的也可以解救。」

至於「**分了他的贓**」一句， 也是引自以賽亞書53：12

「所以**我要使他與位大的同分， 與強盛的均分擄物。**」 這一節的下半截是這樣的：「因為他將命傾倒， 以致於死， 他

也被列在罪之中，他却擔當多人的罪，又為罪犯代求。」

2) 所以，我們清楚看到這比喻是講述2個不同的國度：一是撒但的國度，鬼王的國度；一個是神的國度，神的權柄。猶太人誹謗耶穌，以為祂之所以能夠行神蹟，是因為祂的權柄是來自撒但的國度，是靠鬼王別西卜去行神蹟。

然而，我們要知道，兩個國度都具有超自然的能力，他們也是敵對的，但絕不是勢均力敵，要鬥過你死我活才分高下，非也，「壯士」撒但雖是全副武裝，但神却是一個更強更壯的勇士，勝

	過撒但，奪去牠的盔甲，分牠的贓是絕對的，澈底的勝過牠。
3)	你是屬那一個國度呢？這正是我們的抉擇了！耶穌是關鍵人物，你若信祂，委身給祂，你就是天國的一份子了！問題是： 你的抉擇是什麼？

默想

- 1) 當有人誹謗你時，你會有何反應？
- 2) 耶穌如何面對誹謗？
- 3) 你的抉擇是什麼？

